

市長與里長市政座談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04 年 5 月 6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二、會議地點：臺北市政府 12 樓劉銘傳廳

三、主持人：柯市長文哲

記錄：董晉暉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五、個案裁示：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權責機關	主席裁示
1040101	東榮里 鄭里長玉梅	里內常有遊民睡在公園裡或是商家前面的人行道，飲酒、抽菸、便溺，請相關單位處理案。	社會局 警察局 衛生局	遊民問題專案處理，視萬華區執行成效再議，請社會局長向市長報告。 (列追蹤)
1040102	新益里 吳里長美貞	撫遠街 211 巷及 249 巷後巷地面不平且空中管線凌亂，雨季及颱風季節即將來臨，恐有積水疑慮，為維護居住安全及環境衛生，請衛工處儘速將污水管線更新，並重作鋪面案。	衛工處 建管處	基於公共安全衛生，衛工處專業研判如須處理，偕同區公所、警察局進場施工；如不須處理，則不施工。 (列追蹤)
1040103	富錦里 王里長文甫	富錦街新東街口，攤商於人行道擺設攤位、桌椅、瓦斯桶，長期佔用人行道並雨遮違規設置案。	警察局 建管處	1. 警察局持續加強取締。 2. 雨遮侵佔道路範圍，由建管處拆除。 (列追蹤)
1040104	富錦里 王里長文甫	新東街臨時攤販集中場髒亂，影響居民生活品質，請澈底處理案。	市場處	市場處主政，協調自治會自行改善至里長滿意為止。 (列追蹤)
1040105	富泰里 吳里長學毅	社區內精神障礙患者，於酗酒後在家中喧鬧，社區內有類此情形時，其處置或強制送醫之標準流程為何？	社會局 衛生局	請社會局長一週內與市長商討此個案後續處理方式並回復里長，一個月內研商通案處理原則。 (列追蹤)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權責機關	主席裁示
1040106	龍田里 袁里長俊麒	松山新城社區雜項工程經費遭凍結。	區公所 都發局	區公所邀集都發局及里長共同協商，依法行政。 (列追蹤)
1040107	富錦里 王里長文甫	攤商私設停車格及亂倒垃圾等違規情事。	市場處	市場處主政，了解實際狀況後，依法處理。

六、散會：11時05分